

贵州省党校系统成人高考

招生考试教程

本科

Guizhousheng Dangxiao
Xitong Chengren Gaokao
Zhaosheng Kaoshi Jiaocheng

● 中共贵州省委党校 编写

贵州教育出版社

贵州省党校系统成人高考 招生考试教程

(本科)

中共贵州省委党校 编写

贵州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贵州省党校系统成人高考招生考试教程:本科/中共
贵州省委党校编写. — 贵阳:贵州教育出版社,1999.12

ISBN7—80650—092—8

I. 贵… II. 中… III. 课程—成人教育:高等教育
—入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G7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68939 号

贵州省党校系统成人高考招生考试教程(本科)

中共贵州省委党校 编写

贵州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289号)

贵阳科海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787mm×1092mm 16开本 19印张 450千字

印数:1—3 000(册)

2003年12月第2版 2003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7—80650—092—8/G·60 定价:40.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厂址:贵阳市金丰路7号 电话:6775315 邮编:550001

前 言

党校干部教育正规化以来,广大干部积极参加党校各级各类进修班、培训班学习,特别是近年来,报名参加党校函授教育大专班、本科班学习的同志逐年增多。怎样帮助广大考生搞好基础知识复习、应试,就成了党校教育一项十分突出、十分紧迫的课题。

为了深入贯彻胡锦涛同志关于党校教育“要把好招生关、教材关、教学关、考试关”的指示精神,为了方便广大考生的备考复习,我们组织贵州省委党校有关专家、教师编写了这本《贵州省党校系统成人招生考试复习教程》。

本《教程》大专、本科各一套。本科包括应试科目三科,大专包括应试科目三科,每科由以下三部分内容组成:

一、基本内容

二、练习与参考答案

三、模拟试题及参考答案

考虑到在职干部、职工工作任务重,学习时间少,收集资料困难等情况,《教程》编写注意了全面性、系统性及现实针对性原则,力求使考生通过一定时间的自学与强化补习,对所学内容能融会贯通,能在总体上把握一个完整的学科网络体系。

《教程》编写的根本目的在于帮助考生打好知识基础,提高考试质量,提高党校系统学历教育的整体办学水平,促进干部成人教育事业的发展。

殷切期望有关方面的专家和使用本《教程》的同志对本书的不足之处提出宝贵意见,以便再版时修订。

《教程》编写人员名单:

语文:鲍庆林;政治:唐正繁、傅建勤、周感华、陆心一、姜大仁、胡兴立、伍小涛;历史:应德平、杨秀萍。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同行的大量相关资料,在此谨向作者一并表示谢意。

编 者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

目 录

· 政 治 ·

基本内容

- 第一部分 哲学常识····· (1)
- 第二部分 科学社会主义常识····· (15)
- 第三部分 党的建设常识····· (37)

练习与参考答案

- 哲学部分····· (58)
- 科学社会主义部分····· (71)
- 党的建设常识部分····· (80)

模拟试题及参考答案

- 第一套····· (97)
- 第二套····· (102)

· 语 文 ·

基本内容

- 第一部分 中国文学发展简史····· (109)
- 第二部分 古汉语知识····· (123)
- 第三部分 现代汉语句法知识····· (150)
- 第四部分 写作知识····· (160)

练习与参考答案

- 中国文学发展简史部分····· (169)
- 古汉语知识部分····· (175)
- 现代汉语句法知识部分····· (182)
- 写作知识与临场作文指导部分····· (189)

模拟试题及解题说明

第一套..... (194)
第二套..... (196)

• 历 史 •

基本内容

第一部分 中国近代史..... (199)
第二部分 世界近代史..... (232)

练习与参考答案

中国近代史部分..... (250)
世界近代史部分..... (273)

模拟试题..... (285)

基 本 内 容

第一部分 哲学常识

一、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

(一)什么是哲学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学说,是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1)哲学与世界观既有区别又有内在联系。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自发、朴素的世界观人皆有之,但并非每个人都有自觉的哲学观点。只有把世界观上升为理论形式,使其理论化、系统化,才是哲学。(2)世界观与方法论是统一的。方法论是指人们在一定的世界观支配下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的理论。既没有脱离世界观的方法论,也没有不表现为方法论的世界观。哲学既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又是观察、分析和处理问题的方法论。(3)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两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①区别:具体科学的研究对象是世界的某一领域、某一方面或某一层次的特殊本质及其规律,而哲学研究的是整个世界的普遍本质及其规律。②联系:一方面,具体科学是哲学的基础,哲学是对具体科学的概括和总结,哲学随着具体科学的发展而发展;另一方面,哲学对具体科学的发展起着指导作用,是具体科学研究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二)哲学的基本问题

(1)思维和存在即意识和物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因为:①意识和物质是世界上各种现象的最高概括。哲学要从总体上把握世界,就必须回答二者的关系,任何哲学都回避不了。②如何解决意识和物质的关系问题,是解决其他一切哲学问题的前提和基础。③物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也是实际工作中的根本问题。(2)哲学基本问题包括两个方面。第一方面也是最根本的方面是:意识和物质何者是第一性、何者是第二性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标准。凡是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即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的,是唯物主义,反之就是唯心主义。第二方面是:意识能不能反映物质,或者说,世界是不是可以认识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区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标准。凡是肯定意识能够反映存在,主张世界是可以认识的,是可知论,反之就是不可知论。

(三)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是哲学上两个最基本的派别,是两种根本对立的世界观。(1)唯心主义。从社会根源上讲,唯心主义最初是人类愚昧无知的产物,从认识根源上讲,唯心主义是认

识过程中主观和客观相分离的产物。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形式,即客观唯心主义和主观唯心主义。前者认为有某种脱离人类的客观精神,它是世界的本原,整个物质世界都是这个客观精神的表现和产物。后者把人的主观精神夸大为惟一的存在,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是人的主观精神的产物。客观唯心主义和主观唯心主义虽然形式不同,但本质是一个,即都把精神当作世界的本原,主张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2)唯物主义。唯物主义从社会根源上讲,是人们在社会生产发展过程中对周围事物认识发展的产物,从认识根源上讲,是主观和客观相统一的产物。唯物主义在发展中经历了三种历史形态: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现代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前两者虽然主张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把物质看成是世界的本原,但由于历史的局限,都有很大的缺陷。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即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主义发展的新的科学形态,它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把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唯物辩证的历史观有机地结合起来,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的局限性,是惟一科学、完备的唯物主义形态。

(四)马克思主义哲学及其特点

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它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思想武器。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总结了无产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和自然科学的最新成就,批判地继承了过去一切哲学思想中的优秀传统的基础上形成的,其本质特征是在实践基础上科学性与革命性的高度统一。马克思主义哲学有如下特点:(1)科学性。表现在:①它建立在各门具体科学所提供的大量材料基础之上,不含有主观臆想的成分;②使哲学和具体科学的研究对象有了明确的区分,它是研究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最一般规律的科学;③它把唯物论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把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唯物辩证的历史观结合起来,形成了严整的科学体系。(2)革命性。表现在:①它科学地解决了哲学与革命人民的实践之间的关系问题,解决了正确认识世界和能动改造世界的关系问题,是使现存世界革命化的理论武器。②它公然申明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思想武器。(3)实践性。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最主要、最显著的特点。①它把科学的实践观引入认识论,在理论上全面论证了实践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把实践的观点看作是认识论的基本的、首要的观点;②它的使命不仅仅在于科学地说明世界,更重要的是指导实践能动地改造世界。

二、物质及物质的根本属性

(一)什么是物质

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并能人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物质的惟一特性是客观实在性。这个定义包括以下几点:(1)指出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存在的客观实在,这就强调了物质对意识的独立性和根源性,坚持了唯物主义,从根本上同唯心主义划清了界限。(2)指出物质可以为人的意识所反映,即可以为人们所认识,这就强调了物质的可知性,坚持了唯物主义的可知论。(3)指出物质的惟一特性是客观实在性,这就概括了包括社会生活在内的多种多样的具体物质形态的共同本质,克服了旧唯物主义把物质具体形态、结构、属性当作物质本质特性的局限。

(二)世界统一于物质

(1)世界统一性是指世界的统一本原问题。承认世界统一性的哲学观点,叫做一元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都是一元论。但唯物主义主张世界统一于物质,唯心主义主张世界统一于精神,二者是根本对立的。二元论认为世界有两个本原,一个是物质,一个是精神,二者互相平行,各自独立发展。二元论实质上否认了物质对精神的根源性和精神对物质的依赖性,最终必然倒向唯心主义。(2)唯物主义一元论是正确的。各门具体科学成果,不断证明宇宙中的一切天体都是由物质要素组成的,不存在独立于物质世界之外的精神世界。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及其发展过程都是由物质引起的,意识现象也只是物质的产物和反映。世界的共同本质就是客观实在性。(3)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要求我们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条件下,从事任何工作,都必须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反对各种形式的主观主义。

(三)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1)什么是运动?运动是一个极其广泛的哲学范畴,它是指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是物质的存在方式。(2)运动与物质不可分。一方面,物质是运动着的物质,世界上没有不运动的物质。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所有事物都处在永恒的运动变化发展中。离开运动谈物质,设想没有运动的物质是形而上学的观点。另一方面,运动是物质的运动,世界上没有脱离物质的运动,物质是一切运动的主体和承担者。离开物质谈运动,设想没有物质的运动,把精神当作运动的主体,这是唯心主义的观点。

(四)静止及其与运动的关系

(1)什么是静止?静止是指物质运动中的相对稳定状态,是运动的特殊形式。静止有两种情况:一是某一事物相对于其他事物没有发生位置的变化,二是事物的性质没有发生根本改变,事物处于量变过程中。显然,这两种情况都是暂时的、相对的。(2)静止和运动的关系。任何形式的物质运动,都是在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中进行的。物质运动是绝对的,因为无论何时何地,运动都无条件的存在着;静止是相对的,因为任何情况下的静止都是暂时的、有条件的,静止本身不过是一种不显著的运动,是运动的特殊形式。在绝对运动中有相对静止,在相对静止中又有绝对运动。所以,世界上一切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3)在运动和静止的关系问题上,要反对两种错误观点:一是否认运动的绝对性,片面夸大相对静止的形而上学观点;一是只承认绝对运动,否认相对静止,从而把事物说成是不可捉摸的相对主义和诡辩论的观点。

三、意识的本质和作用

(一)意识的本质

意识是人所特有的精神活动,它包括感性和理性的认识,以及情感、意志等一系列心理活动形式。以下几点从不同的方面反映了意识的本质:(1)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意识并不是从来就有的。在人类产生之前,根本就不存在意识。经过自然界漫长的发展,有了人类,才有意识。(2)意识更重要的是社会劳动的产物。社会劳动使猿变成人,使猿脑变成人脑,使语言得以形成和发展,从而使意识最终得以形成。(3)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人脑是高度完善的特殊物质器官,是意识赖以存在的物质承担者,其生理活动是意识活动的基础。(4)

意识是对物质的反映。人脑是意识的器官,但并不是意识的源泉。只有当外部物质世界的事物通过人的感觉器官传到大脑,才会形成意识。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其形式是主观的、内容是客观的,是主观与客观的统一。

(二)意识的作用

辩证唯物主义在承认物质决定意识的前提下肯定意识的能动作用。(1)意识的能动作用及其表现。意识的能动作用也叫意识的能动性,它是人类所特有的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表现在:①意识能够反映外部世界,具有认识的作用。意识不仅能反映事物的现象,还能通过思维反映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②在反映的基础上,意识能把握事物发展的趋势,具有预见作用。③在反映、预见的基础上,意识具有确定目标、制定计划、选择实施方案的作用。④在实现目标、计划、方案的过程中,意识具有指导和控制人的行动的作用。⑤意识还有规范和调整社会成员关系和行为的作用。等等。上述作用在社会实践中是相互联系、相互影响和相互制约的。它们调整着全部复杂的社会生活进程,成为指导实践、改造世界的强大力量。(2)意识能动作用的性质。意识的能动作用一般说来具有两种不同的性质。①符合客观实际意识,能正确指导人们的行动,促进事物的发展。②不符合客观实际意识,归根到底要把人们的行动引向错误的方向,阻碍事物的发展。(3)在意识能动作用问题上,要正确把握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反对两种片面观点。一是只看到物质决定意识,看不到意识能动作用的形而上学机械论;一是夸大意识能动作用,把意识说成是脱离物质、决定物质的唯心论。

(三)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

(1)规律及其特点。规律是物质运动过程本身所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规律有以下特点:①客观性。规律为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既不能创造规律,也不能消灭规律。②重复性。规律是相对稳定的,只要具备一定条件,它一定以一种必然趋势重复出现。③普遍性。规律反映了同类事物的共同性,任何规律在同类事物范围内是普遍起作用的。(2)规律可以认识和利用。人们虽然不能创造和消灭规律,但只要发挥主观能动性,就可以发现和认识规律,并运用规律性的认识去指导实践,改造世界,为人类造福。(3)发挥主观能动性和尊重客观规律的辩证关系。一方面,尊重客观规律是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前提或基础。人的主观能动性无论多大,总是第二性的,要受到客观规律的制约。只有尊重客观规律,主观能动性才能正确有效的发挥。另一方面,认识和利用客观规律又必须发挥主观能动性。规律是内在的、本质的东西,它不是浮现于事物的外部和表面的,只有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才有可能透过事物的表面现象,把握事物的规律,使其为人类造福。4.把尊重客观规律和发挥主观能动性有机地结合起来,就是要做到实事求是。“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是”是客观的必然规律,它们都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对于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只有发挥主观能动性,经过努力的探索和研究,也就是不断地“求”,才能加以认识和把握。实事求是也正是出发于“实事”,着眼于“是”,而致力于“求”,它深刻地体现了客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的统一。

四、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一)什么是联系

联系是指事物之间及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相互制约。

(1)联系是客观的。联系为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它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若用主观臆想的联系代替客观事物本身的联系,就会犯唯心主义的错误。(2)联系是普遍的。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处于联系之中,整个世界就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有机整体。忽视事物的普遍联系,用孤立的观点看问题,就会犯形而上学片面性的错误。(3)联系是多样的。大体说来,有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主要联系和次要联系、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不同的联系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起着不同的作用,我们既要力求把握事物的全部联系,又要对事物的联系作具体分析、区别对待。

(二)什么是发展

发展是指向上的、前进的运动和变化,其实质是旧事物的消亡和新事物的产生。(1)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新事物是指符合客观规律,具有强大生命力和远大前途的事物;旧事物是指丧失了存在的必然性、日趋灭亡的事物。新事物有旧事物不可比拟的优越性,是不可战胜的,它必然要取代旧事物,这是存在于物质世界中的普遍的、不可抗拒的规律。新事物不可战胜的原理,是无产阶级革命坚定性和革命乐观主义的基础。(2)发展是一个过程。所谓过程是指事物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任何一个事物都是作为过程而存在的,世界上不存在一成不变的事物。过程没有完结时,事物有其存在的理由。随着条件的变化,当原来的过程丧失其存在的必然性时,就会被另一新的过程所代替。过程都是有限的,然而,无数有限的过程构成了无限永恒发展的世界。既然发展是一个过程,就应用历史的、发展的观点看问题,既要了解事物的过去、现在,也要把握它的未来;既要看到一事物转化为它事物,又要看到新事物和旧事物的联系。

(三)发展是量变和质变的统一

(1)什么是量变和质变?量变是事物在数量上的增加或减少,是连续的、渐进的、不显著的变化;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由一种质的形态向另一种质的形态的飞跃。事物的变化,总是先从量变开始。量的变化超出度的界限,事物就发生质变。所谓度,是指一定事物保持自己质的数量界限,是事物的质所能容纳的量的活动范围。在这个数量界限的范围内,量变不会引起质变,超出这个范围,事物就会发生质的变化。(2)量变和质变的辩证统一。一方面,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任何质变都是由量变引起的,都必须有量变作基础。没有量变不可能发生质变。量的变化积累起来,达到一定程度,必然要突破旧质的量的限度,引起质变。另一方面,质变引起新的量变。旧质限制了量的活动范围,只有质变,才能突破这个限制为新的量变开辟道路。(3)掌握量变和质变辩证统一的原理,在实际工作中,要做好脚踏实地的量的准备工作,在质变条件成熟时,要勇于变革、大胆创新。

(四)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

(1)辩证的否定观。①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否定不是外力引起的,而是事物自身所包含的矛盾运动造成的。②否定是事物发展的环节。新事物代替旧事物是通过否定实现的,无否定就不会有发展。③否定是事物联系的环节。新事物通过否定,吸收和发展了旧事物中积极因素。④否定的实质是扬弃,即既克服又保留。辩证的否定观要求我们,无论对于历史遗产还是对待外来文化,都要坚持批判继承的科学态度,既不能全盘否定,也不能全盘肯定。(2)否定之否定从实质上看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事物在发展的过程中,一般要经过两次否定

三个阶段,即肯定阶段、否定阶段和否定之否定阶段。这一过程表明:①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的。因为:第一,每一次否定都不是对旧事物的简单抛弃,而是扬弃。新事物吸收和发扬了旧事物中积极的東西。第二,在肯定阶段和否定阶段,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分别作为矛盾的主要方面得到了充分的发展,而否定之否定阶段则集中了前两个阶段的全部积极成果,因而,更丰富、更高级。②事物前进的道路是曲折的,因为:第一,经过两次向对立面转化,事物在高级阶段重复了低级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仿佛是向旧阶段的回复。第二,否定是新事物代替旧事物,新事物在同旧事物作斗争中必定有反复,要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3)既然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我们就要反对形而上学直线论或循环论的观点,在任何时候都要认清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坚定共产主义信念,振奋精神,去克服一切困难。

(五)唯物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对立

主要表现在:(1)联系观点与孤立观点的对立;(2)发展观点与静止观点的对立;(3)全面观点与片面观点的对立;(4)矛盾观点与非矛盾观点的对立。在以上对立中,根本的对立在于是否承认矛盾,是否承认事物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

五、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一)矛盾及其属性

矛盾是指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既对立又统一的本性及其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简言之,矛盾就是对立统一的关系。矛盾的两个基本属性是同一性和斗争性。(1)同一性是指:第一,矛盾的双方互相依存,在一定条件下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之中。第二,矛盾双方相互渗透、相互包含,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2)斗争性是指:矛盾着的双方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否定的性质或趋向。(3)同一性和斗争性既有区别又有联系。①区别:同一性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②联系:斗争性是同一性存在的前提和基础,没有斗争就没有同一性;同一性制约着斗争性,离开同一性也不会有斗争性。(4)掌握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辩证关系的原理,要反对离开同一讲斗争或离开斗争讲同一的形而上学观点,在处理具体问题时自觉做到在同一中把握对立,在对立中把握同一。

(二)矛盾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1)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矛盾着的对立面既同一又斗争,导致双方力量此消彼长,一旦这种变化造成了矛盾双方地位的变化,就会使事物发生质变,引起事物的变化发展。没有矛盾,没有矛盾双方的同一和斗争,事物就不可能存在,也不可能发展。(2)内因、外因及其相互关系。①事物既有内部矛盾又有外部矛盾。内因是指事物的内部矛盾,它是事物存在的基础,是事物变化的根据和第一位的原因,它决定事物的性质和发展方向;外因是指事物的外部矛盾,它是事物变化发展的外部条件,是第二位的原因。②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内因、外因共同发挥作用,缺一不可。但是,外因必须通过内因而起作用,在一定条件下,外因可以起决定性的作用,但始终不能成为事物发展的根据,不能改变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势和方向。③正确掌握内因外因的辩证关系,在理论上,要反对形而上学外因论;在实践中,要进一步加强理解“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正确方针,既坚定不移地实行对外开放,又始终如一地把社会主义事业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1)矛盾的普遍性是指:第一,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即矛盾无处不在;第二,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即矛盾无时不有。既然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我们就不能掩盖矛盾、回避矛盾,而应坚持用矛盾的观点观察、分析和处理问题。(2)矛盾的特殊性是指:每一事物所包含的矛盾及其矛盾的每一侧面各有其特点。事物的本质就是由矛盾的特殊性决定的。认识事物,把握其本质,就必须在矛盾普遍性原理指导下,具体分析事物矛盾的特殊性。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这是马克思主义最本质的东西和活的灵魂,是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和解决矛盾的关键。(3)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二者之间是共性和个性、一般和个别的关系。具体表现在:第一,二者相互区别。普遍性、共性只是概括了特殊性、个性中共同的本质的东西,而没有包括个性的全部内容和特点。个性比共性具体、丰富,共性比个性普遍、深刻。第二,二者相互联结。普遍性、共性寓于特殊性、个性之中,并通过特殊性、个性表现出来,无个性即无共性;个性也离不开共性,没有脱离共性的个性。第三,它们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和发展的无限性,在一定场合、一定时间为普遍性的东西,在另一场合,另一时间则变为特殊性,反之亦然。(4)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关系的原理,对于我们认识事物,坚持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学会科学的工作方法具有重要意义。它是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我国具体实际相结合这一思想原则的重要哲学基础,也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哲学依据。

(四)矛盾发展的不平衡性

(1)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主要矛盾是指在众多矛盾中居于支配地位、起着决定作用,规定或影响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的矛盾;次要矛盾则是指处于次要和服从地位的矛盾。二者的关系是:①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其中,主要矛盾规定、制约着其他矛盾,其正确解决为次要矛盾的解决创造必要前提。但是,次要矛盾也不是消极被动的,它会反作用于主要矛盾,其正确解决也为主要矛盾的解决创造有利条件。因此,在着重解决主要矛盾时,不能忽视次要矛盾。在工作中,既要防止不分主次,又要防止“单打一”。②相互转化。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区分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条件的变化和过程的推移,二者会相互转化。在工作中,应随时注意主次矛盾的转化,及时把握工作重点的转移。(2)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矛盾的主要方面是指在一个矛盾的双方中居于支配地位、起主导作用的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矛盾的次要方面是指处于服从和被支配地位的方面。二者的关系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在分析每一个矛盾时,我们既要注意分清主次,以便抓住事物的本质和主流,但又不能忽视矛盾次要方面对主要方面的作用以及对矛盾总体性质的一定影响。(3)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矛盾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辩证关系原理,要求我们要把两点论和重点论结合起来。所谓两点论,就是既要看到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又要看到次要矛盾和矛盾次要方面,不能只顾一面而忽视另一面,否则就会陷入形而上学“一点论”,犯片面性的错误。所谓重点论,就是在看到两个方面时,又必须分清主次,抓住主要矛盾或矛盾的主要方面,不能把两者等量齐观,更不能颠倒主次,否则就会犯“均衡论”的错误。两点论和重点论是密切联系着的,两点之中有重点,重点之中有两点。只有把二者自觉的统一起来,才能正确地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

六、实践和认识

(一)实践的特点和形式

实践是人们借助一定的手段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1)实践的特点。①客观现实性。实践是变革现实的物质活动,其主体、客体、手段、结果以及操作过程,都是客观的、物质的。②自觉能动性。实践是在人的意识指导下进行的,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活动。③社会历史性。实践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一定的历史条件下进行的,是不断变化发展的历史活动。(2)实践的基本形式。①生产实践。这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产生和发展的前提条件。②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在阶级社会,它主要表现为阶级斗争。③科学实验。这是一种探索性的活动。

(二)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表现在:(1)实践是认识的来源。认识是客观物质对象在人脑中的反映。客观对象只有先成为实践的对象然后才能成为认识的对象,并反映到人的头脑中来,变成人的认识。如果不通过实践,光有头脑,主观和客观不发生联系,那么认识就不会产生。无论什么样的认识,归根到底都是从实践中来的。(2)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实践的需要,不断给人们提出新的认识课题,促使人们去探索、去解答,从而推动认识向前发展;实践的发展,为认识向广度和深度发展创造了日益完备的物质手段。(3)实践是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标准。在实践中产生并为实践所推动的认识是否正确,还须由实践来检验。实践具有把主观认识和客观对象联系起来特性。一般来说,在实践中获得成功的认识是正确的认识,反之,在实践中失败的认识是错误的认识。(4)实践是认识的目的。认识本身不是目的,认识的目的在于实践,在于更好地改造客观世界。再好的认识,若不用去指导实践、为实践服务,便毫无意义。

(三)认识对实践的反作用

(1)实践的能动性决定了它离不开认识的指导。实践是有目的、有意识的活动,是在一定的认识指导下进行的。没有认识作指导,实践无法进行。认识的正确与否和正确的深刻程度,直接制约着实践的成败以及实践的成效。(2)认识对实践的能动作用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增强。在人类社会的初期,由于知识水平较低,实践活动中的盲目性较大,效果甚微。随着实践的发展,人类的知识越来越丰富,知识水平也日益提高,认识对实践的能动作用越来越大。(3)理论对实践有巨大的反作用。理论是认识的高级形式,它有正确与错误之别。错误的理论是对客观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的歪曲反映。用其指导实践,就会延缓或阻碍客观事物的发展进程。正确的理论即科学理论是从实践中抽象出来、又在实践中获得证实的反映了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的理论,是真理性的认识。它不仅能使人们正确地把握事物的现状,而且能使人们预见事物发展的趋势和进程。用它来指导实践,能合乎规律地改造客观世界,促进事物的发展,达到人们预期的目的。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理论。自觉坚持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排除形形色色错误思想的干扰,始终是使我们的事业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前进的根本保证。

(四)坚持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

实践是理论的基础,理论依赖于实践;理论对实践具有反作用,科学的理论对实践具有巨大的指导作用。理论与实践这一辩证关系要求我们:(1)要自觉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从实践方面说,实践只有在科学理论指导下,才能达到有效地改造客观世界的目的;从理

论方面说,理论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检验,从而得到修正、补充和发展。(2)坚持反对割裂理论与实践关系的两种错误倾向:一是只重视实践而忽视理论指导作用的经验主义;一是只重视理论而忽视实践决定作用的教条主义。它们都是主观主义的表现,对革命和建设事业危害极大。

七、认识的辩证过程

(一)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

(1)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是人们通过感官对事物的表面现象和外部联系的反映。感性认识的特点是直接性、具体性和表面性。其基本形式是感觉、知觉和表象。感觉是对事物表面的个别属性的反映;知觉是在感觉的基础上对事物各个属性的综合反映;表象是已被感知过的事物在大脑中的再现。(2)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是在感性认识基础上借助抽象思维而形成的对事物的全体和内部联系的反映。理性认识的特点是间接性、抽象性。其基本形式是概念、判断和推理。概念是对于同类事物共有的本质特性的反映;判断是运用概念对事物的性质和事物之间的联系作出的断定;推理是以已知的判断为前提合乎规律地引出新的判断。(3)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①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感性认识是理性认识的起点,是理性认识的来源和必经阶段。离开了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就不可能产生。坚持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就是坚持认识论中的唯物论。②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到理性认识。感性认识只反映了事物的外表和现象,只有上升为理性认识,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坚持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是坚持认识论中的辩证法。③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相互渗透。在现实的认识活动中,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总是交织在一起的,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既没有纯粹的感性认识,也没有纯粹的理性认识。

(二)认识过程中的两次飞跃

(1)认识过程中的两次飞跃是指:①从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飞跃。②从理性认识向实践的飞跃。(2)实现第一次飞跃的条件。第一,必须深入实际,掌握十分丰富的感性材料;第二,运用辩证思维对感性材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加工制作,从个别现象中抽象概括出一般的本质的东西。(3)实现第二次飞跃的意义。第二次飞跃与第一次飞跃相比意义更加重大。因为:①只有实现第二次飞跃,认识才能起到指导实践的作用。②只有实现第二次飞跃,理性认识的正确性才能得到证明。③只有实现第二次飞跃,理性认识才能从实践中吸取新的经验,从而得到丰富和发展。(4)实现第二次飞跃的条件。第一,要使理性认识具体化。理性认识反映的是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是一般性的东西。应用于实践时,必须使之具体化为路线、方针、政策、计划、措施、方法等一系列中间环节,这样才能与实践相结合。第二,要使理论与群众相结合。人民群众是实践的主体。理论只有为群众所掌握,才能变为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

(三)认识过程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以至无穷,这是人类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这一过程体现了:(1)认识的反复性。由于主观和客观条件的限制,人们对一个具体事物,尤其是复杂事物的本质的认识,只经过两次飞跃往往是不够的,必须经过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才能完成。(2)认识的无限性。由于客观世界的发展是无穷无尽的,各种联系是无限多样的,

人类的实践和认识能力也有无限性,这决定了实践和认识总要无限地循环下去,永远不会停止。(3)认识的上升性。认识经过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从形式上看,似乎周而复始,其实是上升的、前进的。因为实践和认识的每一次循环,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

(四)“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与认识的辩证过程是一致的

(1)尊重实践,就必须尊重群众。实践主要是人民群众的实践。人民群众既是认识世界的主体,也是改造世界的主体。(2)“从群众中来”的过程也就是从实践到认识的过程。作为实践的主体,人民群众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深入群众,认真总结群众的经验,并进行加工制作,才能获得本质性和规律性的认识。(3)“到群众中去”的过程也就是从认识到实践的过程。认识的目的是为了指导实践。从群众中集中起来的意见、所形成的理论及相应的路线、方针、政策,只有回到群众的实践中去,为群众所掌握,才能发挥其应有的作用。(4)“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必须经过多次反复,这一反复的过程也就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循环往复的过程。只有经过多次反复,实践和认识才能不断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

八、真理和检验真理的标准

(一)什么是真理

真理是人们对于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是符合客观实际的认识。1.真理的根本属性是客观性。真理的形式是主观的,内容是客观的。真理的客观性就是指真理包含着不以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内容。只要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一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就必然要承认客观真理。主张主观真理的观点是完全错误的。2.真理面前人人平等。真理既然是客观的,那么对于真理的发现和掌握,就不取决于人们的地位、职务、身分或权势,关键在于谁能勤于实践和善于思考。

(二)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

(1)绝对真理或真理的绝对性。任何一个真理性的认识都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其内容是客观的,这是绝对的。承认真理的客观性,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人类作为无限延续的整体,其认识能力是无限的,能够正确反映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有能力把握绝对真理。(2)相对真理或真理的相对性。任何真理只是对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的一定层次、一定过程的正确认识,它要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变化和向前推移。从这个意义上讲,真理又有相对性。处于一定历史条件和一定社会关系中进行具体实践活动的人,其认识能力是有限的,对真理的把握只具有相对的性质。(3)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统一。一方面,相对之中有绝对,绝对通过相对而存在。任何真理性的认识由于受到历史条件的限制,它对物质世界的反映只能达到一定程度。因而总是有条件的、相对的。但它确实是对物质世界的某一方面、某一层或某一过程、某一阶段的正确反映,它包含着绝对真理的成分。绝对真理正是通过相对真理表现出来。另一方面,真理总是由相对走向绝对的过程。当人们认识到物质世界的一定层次和一定过程时,也就认识了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的一部分。通过无数相对真理的掌握,人们对物质世界的认识就越来越全面,越来越深刻,越来越接近绝对真理,但永远也不会穷尽它。无数相对真理之和,就是绝对真理。(4)承认真理的相对性,可以防止和克服思想僵化;承认真理的绝对性,有助于在认识论上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划清界限。

(三)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1)检验真理的标准是指用来判定主观认识与客观对象是否符合的尺度。这一尺度必须具有把主观和客观联系起来特性。(2)客观事物和人的主观意识都不具有上述特性。客观事物是第一性的,是被反映的对象,不能联系主观;主观意识是第二性的,没有直接现实性,不能联系客观。因此,都不能证明主观和客观是否符合。(3)实践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物质活动,只有它才能把主观和客观联系起来。一方面,实践是有目的、有意识的活动,它与主观相联系;另一方面,实践又是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它又与客观事物直接联系着。实践的这一特性决定,它能够起到把主观和客观相对照的作用。(4)一般地说,以某种认识为指导的实践,其结果达到预期的目的,就证明这种认识与客观对象及其规律是符合的,是正确的认识,否则就是不正确的认识。

(四)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既有绝对性的一面,又有相对性的一面。(1)绝对性:一种认识是否正确,最终只能由实践来检验,即使一时还不能证实或推翻,迟早都会由实践作出判断。这说明实践标准是绝对的。(2)相对性:实践对认识的检验是一个过程,实践本身是历史的、具体的。一定历史阶段的实践水平未必都能对当时已经提出的理论的正确性作出判断。而且,即使被实践证明为正确的理论,也只是在一定限度内是正确的,超过这个限度就未必是正确的了。这说明实践标准是相对的。(3)正确把握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具有重要的意义。第一,能使我们更进一步认识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实践标准是绝对的,凡是被它证实的真理性认识,在适用的范围内总是客观真理,这一点是确定的、绝对的;实践标准又是相对的,被它证实的真理性认识,也只能在一定限度内是真理,超过这个限度,真理就会转化为谬误。第二,懂得实践标准的确定性、绝对性,有助于我们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划清界限;同时,懂得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相对性,就不会把我们的知识变得绝对化,就会自觉地丰富和发展我们的知识。

九、社会基本矛盾

(一)什么是社会的基本矛盾

基本矛盾是指贯穿于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并规定事物及其过程的本质的矛盾。人类社会的基本矛盾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因为:第一,这两对矛盾规定了人类社会在其发展过程中区别于其他事物或过程的特殊本质。第二,这两对矛盾存在于一切社会形态之中,贯穿于每一个社会形态的始终。第三,这两对矛盾制约着其他各种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第四,这两对矛盾所涉及的三个方面,即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囊括了社会生活的基本领域,它们的相互作用,决定着社会发展的进程。

(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1)什么是生产力?生产力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影响、改造自然的物质力量,它反映了生产中人对自然的关系。生产力是由劳动对象、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和从事社会生产劳动实践的劳动者三个基本要素构成的复杂系统,其中科学技术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重大的推动作用。生产的观点是历史唯物主义最基本的观点。要发展生产,除注意改进劳动对象和劳动工具之外,还要着眼劳动者素质的提高,不断激发他们的劳动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还要